JUNIOR LEAGUE

TAIWAN

台灣世界少棒聯盟參加世界少棒聯盟次青少棒組

壹、 組隊原則

一、獨立聯盟之成立，須為單一學校，不得與他校合併，**每聯盟最少要有 2 支球隊**

二、單一學校須視校內學生人數，成立獨立聯盟之聯盟數，其規定如后：

(一)學生人數為 2,400 人(含)以下時，應至少成立 1 個獨立聯盟。。

(二)學生人數為 2,401~4,800 人時，應至少成立 2 個獨立聯盟。

(三)學生人數為 4,801~7,200 人時，應至少成立 3 個獨立聯盟。

(四)學生人數為 7,201~9,600 人時，應至少成立 4 個獨立聯盟。

(五)每超出 2,400 人時，以上述原則類推。

(六)各聯盟(球隊)報名時，請依附件(一)分別填寫。

三、單一學校需視校內學生人數，成立棒球隊之隊數，其規定如后：

(一)學生人數為 1200 人(含)以下，應至少成立 **2** 支棒球隊。

(二) 學生人數為 1,201~1,800 人時，應至少成立 3 支棒球隊。

(三) 學生人數為 1,801~2,400 人時，應至少成立 4 支棒球隊。

(四) 每超出 600 人時，以上述原則類推。

四、單一學校成立 2 個獨立聯盟以上時，各獨立聯盟內應至少有 2 支棒球隊。

五、除校長或主任可為獨立聯盟不同球隊之領隊外，其他隊職員，每人僅能報名乙隊。

六、依世界少棒聯盟規則，所有聯盟成員均為義務性質不得支薪。故參賽學校於加盟時，其所屬球隊之教練須檢附在職證明書正本或學校證明書正本。學校證明書應證明該教練為義務教練，並未按月計酬。惟為配合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教練制度實施辦法，各教練均須取得 C 級教練資格(含)以上者(教練證之認定須符合中華民國棒球協會教練制度實施辦法)，始能加盟（加盟時須附上教練證影本）。

七、本規定經台灣世界少棒聯盟核定後實施、修正時亦同。

貳、 加盟及報名

一、請至台灣世界少棒聯盟網站辦理加盟: https://www.tllb.org.tw/

二、球隊組合為: 球員 13~14 名(並應具備國中聯賽參賽資格)，教練 3 名，領隊 1 名(國際賽無領隊乙職)。

三、學校聯盟單一球隊應完成至少 12 場之選拔賽，並保留比賽紀錄以備查驗。

四、**學校聯盟內之球隊，選手年齡資格為民國 101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(未滿 15 歲)至多 8 名，至民國 103 年 8 月 31 日(含)以前出生年滿 13 歲之兒童(以國民身分證正本為憑)，以學校名稱組隊參加比賽。**

球隊加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1 日止，請備妥相關資料至本會官網辦理，註冊會員及聯盟加盟手續，並完成繳費【每隊新台幣 500 元整】及填妥相關資料【含學校團體保險繳費證明，並於加盟時一同繳交】，以掛號郵寄或親自向本會辦理【地址：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 11 巷 29 號 3 樓】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，匯款完成請先將「匯款帳號後五碼(若是臨櫃辦理請將匯款證明拍照掃描上傳)、收據開立之抬頭、統編、收件人姓名電話地址」email 至「TLLB2021@gmail.com」，匯款帳戶如下：

銀行：華南銀行南三重分行

戶名：社團法人台灣世界少棒聯盟協會

帳戶：171-10-005600-1

參、 LLB 場地規格，使用器材及特別規則

一、場地:

(一)投捕距離→60 呎 6 吋(18.44 公尺)

(二)本、二壘距離→127 呎 3 又 3/8 吋(38.795 公尺)

(三)壘間距離→90 呎 (27.432 公尺)

(四)全壘打距離本壘→ 300 呎(91.43 公尺)

(五)一壘規格跟進 2025 亞太賽及世界賽，使用雙一壘。須遵守下列規則：

a、 擊出之球若**觸及白色壘包**為**界內球**。

b、 擊出之球若**觸及有色壘包**為**界外球**。

c、 守方若欲**對擊跑員做出比賽行為**，必須使用**白色壘包**，**擊跑員欲上一壘時，應使用有色壘包**。

*例外：擊出外野長打或安打，擊跑員得使用**白色或有色壘包。**

d、 擊跑員安全上壘或通過一壘後，回壘時只能使用**白色壘包**。

*註：若跑壘員欲上一壘，而觸及**白色壘包**，守方若於跑壘員回一壘之前訴請裁決，則依「漏踩壘包」處理。若守方訴請裁決成功，跑壘員應被判出局。

e、 跑壘員因高飛球而觸壘待跑時，只能使用**白色壘包**。

f、 遇牽制時，跑壘員只能回到**白色壘包** ，本項包含投手、捕手或其他野手傳球企圖使跑壘員在一壘雙壘包上出局之所有行為。

g、 次青少棒擊球員因第三好球未被接捕而欲上一壘時，擊跑員與守方均可使用**白色或有色壘包。**

h、 雙壘包之使用並不改變於一壘前發生妨礙(interference)或妨礙跑壘(obstruction)之規則。(傳球失誤進入三呎跑壘線可能造成妨礙跑壘，而跑壘員仍應避免妨礙欲處理擊出球的野手。)

二、球棒:

(一) 球棒須為符合 LLB 所採用之「美國棒球球棒標準」(USABat)之棒球棒。圓狀之棒、表面光滑，以木頭或依 USABat 標準測試並接受之材料及顏色製成。此外，准許使用合乎 BBCOR 標準的球棒，但球棒上必須有印刷或其他永久性固定核可標誌。此核可標誌須為長方形，每邊至少半吋，以顯著對比顏色印或貼於球棒上。鋁棒、合金棒及合成棒須標明其材料為鋁、合金或合成材料。此標誌須為印刷或其他永久性標誌，每邊至少半吋，以顯著對比顏色印或貼於球棒。

(二) 球棒長度：不得超過 34 英吋。

(三) 球棒直徑：不得超過 2⅝英吋。

(四) 使用之「非木棒」及「薄片壓製棒」均須有「USA Baseball」標誌，表示該球棒符合「USABat」—美國棒球協會少年球棒性能標準(USA Baseball's Youth Bat Performance Standard)。

(五) 如為木棒，其最細部分之直徑不得小於 15/16 英吋（若球棒長度不到 30 英吋者，直徑至少為⅞英吋）。握把處如附有或貼上纏布或護套，自尾端算起，不得超過 18 吋。

(六) 註 1：整支原木製成之球棒不需「USA Baseball」標誌。

(七) 若球棒上之認證標誌無法辨識，則該球棒不得於比賽中使用，必須移除。

(八) 所有 BPF1.15 之球棒禁止使用。

註 1：傳統之「揮棒加重鐵圈」(donut)禁用。

註 2：松脂（Pine Tar）或其他類似黏性物質得使用於球棒握把區域，但不得塗佈於球棒之球棒桶身（Barrel）、Taper 或影響球棒認證標誌之辨識。

註 3：非木製球棒有時會造成凹陷，若球棒上有裂縫或尖銳的缺角，或無法通過本會球棒環的檢驗等，不符合上述各級聯盟規定之球棒不得於比賽中使用。

註 4：不合格球棒必須移除。任何經變造之球棒必須從比賽中移除。罰則見規則 6.06(d)。

肆、 特別規則:

一、採七局制比賽，投手必須遵守下列規定：【一曆日係指凌晨零時一分至午夜零時】

(一) 一日比賽中投手不得投球超過 95 球，但面對同一擊球員或代打時，則可投至完成結果或攻守交換，同時必須強制脫離投手職務。

(二) 一日中投手不可於連續 2 場比賽中上場投球，若前一場投球數為 30 球（含）以內則不受此限。
(三) 一日中投出數達 66 球者，必須休息 4 曆日。
(四) 一日中投球數為 51-65 球者，必須休息 3 曆日，同一打席超過 65 球，休息 3 曆日。
(五) 一日中投球數為 36-50 球者，必須休息 2 曆日，同一打席超過 50 球，休息 2 曆日。
(六) 一日中投球數為 21-35 球者，必須休息 1 曆日，同一打席超過 35 球，休息 1 曆日。
(七) 一日中投球數為 1-20 球者，次日即可再投，同一打席超過 20 球，次日可不休息。
(八) 投手於比賽中投出 41 球（含）以上者，不得於同一日再擔任捕手，但投手投至 40 球時若正面對同一擊球員，可完成該打席後，再依規定判定其捕手資格。
(九)任何情況下，球員不得連續三天擔任投手。

二、任何球員如於一場比賽中擔任捕手達 4 局，則不得於該曆日中出任投手。

三、若球員於同一場比賽擔任捕手未達 4 局，轉任投手後於當日投出 21 球（含）以上，不得於當日再擔任捕手。但投手投至 20 球時若正面對同一擊球員，可完成該打席後，再依規定判定其捕手資格。

四、投手離開投手位置後，如仍留在比賽中擔任其他守備位置，得於該場比賽再回任投手一次；若該球員已被替補球員自守備名單中換出，則不得再回任投手。

五、教練可當壘指導員(不可穿著金屬釘鞋) 。

六、所有球員必須上場規則調整：為避免有球隊因未完成所有球員必須上場的義務而導致輸球，改為所有球員必須排入連續的打擊順序中。(攻守名單上預備選手欄填寫棒次 10.11.12…類推。)

七、若任一選手開賽後，因傷須退場，則該名打者之打序可跳過，不會有罰則。若該名受傷球員經醫護人員評估後可再回到比賽，僅允許該球員回到原打序中的位置。

八、禮貌性代跑：

(一) 在兩出局後，投手或捕手上壘時，則投捕打序前之最後出局隊員得代跑，而該名被代跑的投手或捕手可繼續但任投捕職務。
若兩出局後，投手捕手都在壘上時，皆可以使用，前位跑者由該局第一個出局者代跑，後位由第二個出局者代跑。
例：投手位於二壘、捕手位於三壘時，第二個出局者代跑二壘投手，第一個出局者代跑三壘捕手。

(二) 欲採用禮貌性代跑前必須先告知主審。

伍、 初階段 12 場比賽應注意事項

一、每隊必須完成 12 場階段比賽。

二、比賽應為 7 局，採保留比賽制。假如賽完正規局數而比數平手，則進入延長賽，直至分出勝負。如遇風雨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賽滿五局即裁定勝負。

三、兩隊得分比數，5 局相差 10 分，即截止比賽。

四、比賽規則依照 2023LLB 規則。

台灣世界少棒聯盟　　謹訂

聯繫電話:(02)-2791-5908